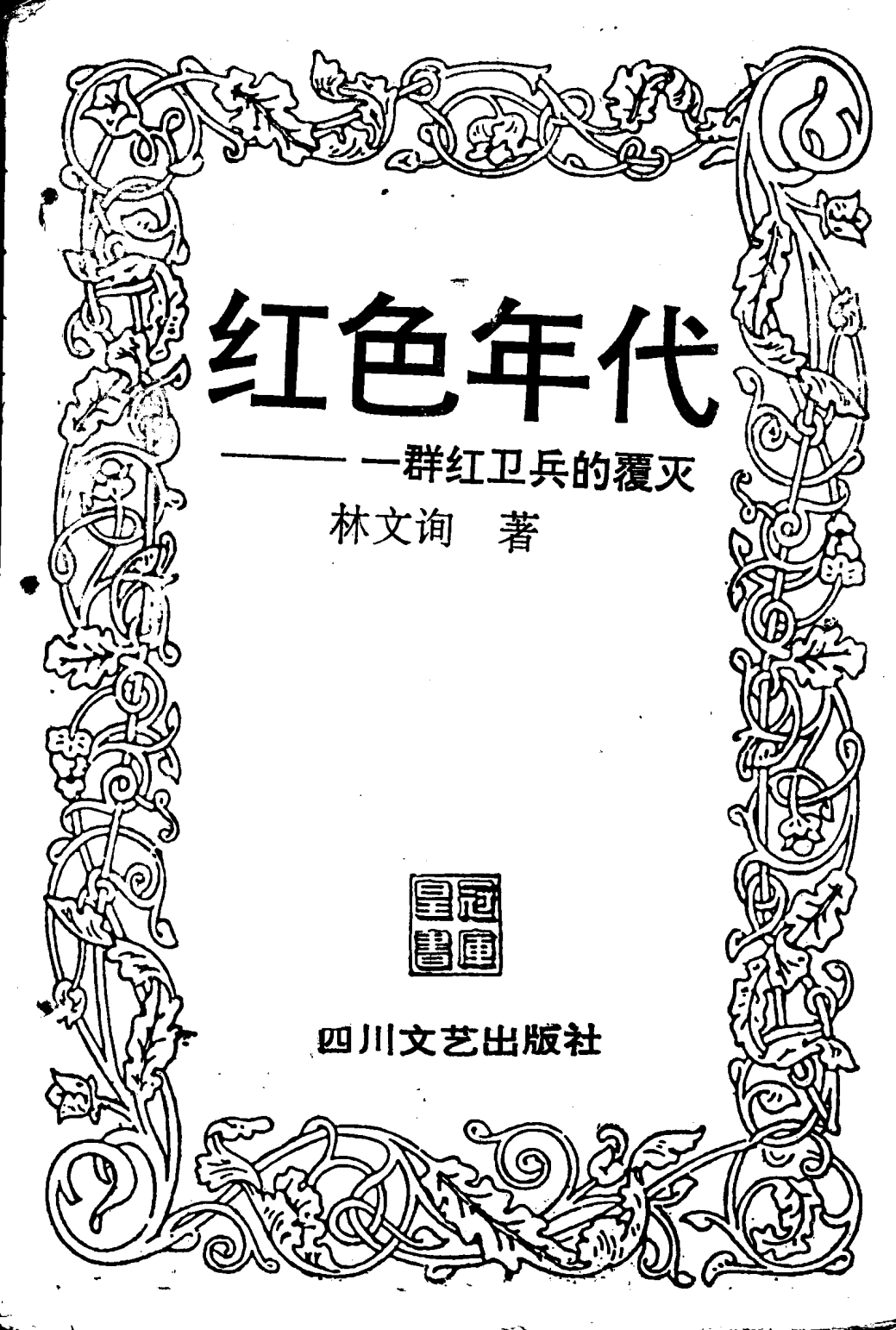


红色年代
——一群红卫兵的覆灭

林文洵 著



红色年代

—— 一群红卫兵的覆灭

林文询 著



四川文艺出版社

(川) 新登字 007 号

红色年代

作 者：林文询
责任编辑：吕 泰
封面设计：安渝平
技术设计：陈 说
责任校对：韩 华

I 247.5
4403

出版发行：四川文艺出版社
地 址：中国·成都市盐道街3号
邮政编码：610012
电话号码：(028) 6662959
排 版：四川皇冠写作中心电脑室
印 刷：成都老年事业印刷厂
版 次：1996年4月第1版
印 次：1996年4月第1次印刷
开 本：850×1168mm 1/32
印 张：13.5
字 数：290千
印 数：1—10000册
书 号：ISBN7-5411-1260-7/I·1180
定 价：18元

《皇冠书库》主编：江沙
(版权所有，翻印必究)

谨以此书献给世纪老人、中国文坛
讲真话的旗手巴金所倡议的“文革博物
馆”。

简 介

这是祭奠中国“文化大革命”肇起三十周年的长篇纪实小说。苍狗变幻莫测，沧桑人世留下佳句真言：三十年河东，三十年河西。三十年后再回首——今天，便是审视历史的冷静时刻。那个红色年代，那场红色怪风，注定以史无前例的狂乱荒诞而永远铭刻在二十世纪的厚重史册上，牢牢钉在人类丑恶愚昧良知泯灭的耻辱柱上。

红色年代的红色风暴中，扮演前台主角的红卫兵，绝非一个简单的笼统概念，其构成相当复杂，内幕惊人，震撼世界，成为各国作家的重要选题，风靡全球。此书描写一群红卫兵的疯狂，一群红卫兵的覆灭，一群红卫兵的自白……红色年代，中国人灵魂与血肉沸飞的岁月……

毁灭的祭奠！

死亡的祭奠！

中国人，面对历史吧，那是我们民族的血泪之河
.....

第〇章

我并不奢望述说一部民族的历史，“史无前例”的荒诞史，灾难史，真实记录在这里的，只是我个人的一段奇异经历，生命的江河如瀑布一般陡然折断，跌下深崖，粉身碎骨，珠飞玉溅……

一个轻狂书生多情公子遂由此变成了一个横蛮“野人”。

这样的机遇并非什么人都能碰上。机率最大的情况是同时具备了如下两个条件：

你遭逢了一个时代的大动乱；

你正值青春年少时。

我不幸——也有幸，正好在生命的一段历程上巧遇了疯狂时代与美妙青春的大碰撞，那不亚于彗星撞击地球的大碰撞。

那是公元一九六六年，整个中国被一场红色风暴卷向深渊的年代，浸透红色的年代。

冬天，我率领一支红卫兵长征队辗转冲杀，陷进了冰天雪地的川西北大草原……

那一年，我二十二岁。

第一章

我敢说，除了“老戏”，这世上没有哪个晓得，我二十二岁那年冬天想的啥玩意？

二十二，好美妙的数字！绝对青春年华，拔节怒长的苗儿，枝繁叶茂的树冠，刚刚晕糊叫春的猫儿，撒蹄扬鬃的骏马，心里装得下整个世界，一拳捅得穿地球，浑身都是劲哪，想上天，想入地，想挽一个天下最美的美人，想把天上的星星都摘手中了，可以是司令官，是王子，是大科学家大诗人……然而，我得老老实实十分自惭地交代，我那时的想法都是只有那么卑贱那么渺小那么土蛋了——

我只想有朝一日能回家，在成都拉架架车过活。平时守护我那半瘫多年的老爸，他挨批斗的时候，我能用架架车去送去接，免得他拖着半条腿在路上爬。另外呢，当然是想寻到已经飘零不知何方的秦小玉，远远地偷偷再看她几眼。除此而外呢？真的没有任何奢望了。尽管我还是所谓教授之子，

大学生，正当青春年少本该多梦多幻之时。

当然，关于小玉的心事老戏也不知道。我从来没有向任何人吐露。我觉得跟谁讲小玉都是对小玉的亵渎。央金以及秋萍的事他倒是知晓，但他认为绝对不能考虑，他说那是最美的戏，而戏愈美愈不能成立。所以当吃罢一天的最后一顿囚粮，在昏黄的灯光下，老戏用手指头仔仔细细搜索干净粘在木盆边上的玉米糊，抵进嘴后，还会为我这个小难弟作一番更美满的筹划：

我分析了，你这种情况，年轻，又是红卫兵，最多就判个五年了事。我呢，更没得事。老子出去就打辞职，日他妈，太黑屁眼了！老子十六岁就参军进草原打土匪，那会儿是我背起枪守监狱，现在反把我丢到这鬼地方来泡！太没意思了，我出去就回乐山老家，种田喂嘴巴，看戏混眼睛，清清爽爽。你满了刑也就来，我负责跟你盖个房子，再找个乡下妹子。嘿，我们南路妹子的水色才叫好哇！……

当然叫好，只是他和我当时都并不知道，要判我的，岂止是五年十年。我是死囚。如果那年冬天高原上“砰”一声响，一团血浆噗地喷射在雪地上，殷红开一朵难看的花，那就是莫名其妙的我了。

我最想不过的是，我的命运，一生的大转折，竟然是由一辆破旧客车的发车时刻来决定。是生是死，只在早迟半小时。这也太不严肃了。

准点发车，我绝对就屁事没得，永远离开那是非之地，那已经使人倦乏的红卫兵长征路，尤其是那场令我十分难堪的“桃色风波”，回我的老窝去了。也许从此就太平平混一辈子，后面的劫难也不复存在了。

可偏偏那天车站要推迟发车。就这半小时之差，便注定了我该进地狱。不死也当一辈子野人。

回想起来，头天傍晚开始的那场雪，就是天老爷的意思。我们这支红卫兵长征队抵达白城后，接连几天都是大晴天。四围山头积着雪，地皮冻得邦邦硬，晚上冷到零下20度，可白天站在古城墙上晒太阳，脱掉大棉袄也并不觉得背心发凉。就在我下午已经下了决心，去车站买票的时候——白城那年头一周只有一趟去成都的车，车票22元8角，算我运气好，碰上了，兜里还有40元，买票加两天路程也够花销了——天空还没有一丝异样。下了决心离开，心情便好了一半。天气好，便好上加好。票到手便有点飘飘然，便仿佛已经回到了成都，便开始想爸爸，想小玉。忽然觉得达瓦的妹妹央金有点小玉的味道，就又绕道去向他们告了别。他们当然大吃一惊，我也没法向他们交代底里。看着央金泪花花的眼，我赶紧把随身的袖珍红皮书、胸上的像章，还有一支钢笔统统塞到她手里，然后急忙走了。央金毕竟不是小玉。小玉现在在哪里，怎么样了，会不会跟她爸一起被关在成都城北昭觉寺里（那座著名的大古庙，自“文革”开始，便变成了关押大走资、大黑帮的临时监狱、集中营）？我都不知道。我还要回去慢慢找哩。

我得承认，这时我脑里已经没有了央金，没有了秋萍，没有了同行一个月的所谓战友。回到白城中学串联红卫兵接待站住址，看到他们忙进忙出，紧紧张张，看我也是冷眼，并不招呼，秋萍也仍是只埋着头，有时拿眼角阴狠狠挖我一眼，我心里反倒没得气也没得火了。我也只冷着一张脸。黑娃和将军，慌慌张张把我拉到一边，悄悄告诉我，杨德宗和李晋

川两个头儿决定了，明天不按原计划离开白城，北进大草原了，还要呆几天才走，今天全体搬到招待所去住。我们咋办？这两个小红卫兵是我的“贴心豆瓣”，我已决定回成都的事，只有他们两个知道。这时候我一点不犯难，说你们还要继续在一起长征，就跟他们去好了。我一个人正好在这儿清静一晚上。等明天早晨8点钟车开了，你们再给他们招呼一声就行，说我有急事回成都了，不给他们添麻烦了。

也真是巧，他们整个儿一搬走，天刚刚擦黑，呜呜呜就刮起了一场怪风，又大又猛不说，还阴飕飕直钻骨头。紧接着，那场大雪就裹着夜幕呼呼地压下来了。那劲仗，真使你会觉得整个地球都要被大雪沉埋了。这时候一个人守着空荡荡阴骛骛的大房间，说实在的，向来自诩天不怕地不怕的我，心里也感到一种恐怖。在高寒边地跋涉了这多日子，大雪不是没有见识过，翻第一座大山景家山的时候，出北川爬冰大坂的时候，尤其是在茂县翻越三千米高的九顶峰，那完全是冰雪世界，整座山峦望不到边的白茫茫一片，银光灼目，不戴上黑眼镜准会刺瞎眼。一不小心掉进雪坑里，扑簌簌松软的雪立即壅齐你的腰杆。但那是静止的呀，蓝天，白雪，都冻凝住了，美好的风景，一点儿不可怕。何况那时不是我一个人在那冰雪世界中，一行人时而牵着手喘呼呼爬坡，时而你揪我我拖你，从雪峰上坐梭梭板一样连滚带爬向谷底，滚落一片惊叫欢笑。还有秋萍她们，时不时坐在雪地里赖着不走了，硬要等着你回来扶着背着走，把热气和捉弄人的笑统统喷在你的脖颈里……

这时候我心里有点失悔。当然不是失悔要跟他们分手。我心里的气昨天才起来，没那么快就消。毒箭在背，说不定我

要记一辈子的。我林某人不是你们说的那种卑贱小丑，也不是白眉白眼任人凌辱的瓜蛋。我自己清楚，自夏天“文革”开始，我的天生野性就已经在各种凌辱下开始复活张扬了。我小时候叫“莽娃”、“横牛”，我头上有两个旋，真横起来是要话说的。这次是看在过去一道跋涉的份上，我才只决定分道扬镳了事，而默默忍了那口气的。我当时失悔的是不该把那个“假洋鬼子”驱逐了，不然我本可以有个伴的。这样阴冷恐怖的夜晚，两个人随便怎样聊聊也要好过点。怪只怪那家伙进门就说他是北京来的，一口一个北京怎样，北京红卫兵怎样。妈的，好像要高人一篋片似的。北京红卫兵有什么了不起，老子们在绵阳解救秋萍他们那支队伍，就是跟所谓首都兵团干的仗。还不是被我们照样轰下台不误！

而且我一听他说话那洋甩甩的劲儿，就怀疑他是官办红卫兵伙儿里的。那种高干娃娃，前几个月歪浑了，骑着自行车，穿身黄马褂，拎着军用皮带，满城乱抄乱砸。所谓“老子英雄儿好汉，老子反动儿混蛋”就是他们张狂的大旗，不知整了多少人家了！这种人当时自然是我最痛恨的，誓不两立。仰靠在床上，我一言不发，只冷眼瞄着他。等他“洋盘”累了，我才发话：喂，北京的，听我说，我不是红卫兵，你别跟我讲你们那些球没名堂的闲事。他愣了一下，盯住我的红袖套：你……？我一把将袖套扯下来，套到脚板上，翘起来，甩两下。我是狗崽子！懂不？我瞪着他，说。他上下打量我一番居然笑了，说狗崽子好哇，命大。

然后端起茶缸，要去倒开水。我听他那话像是刺我，火了，虎一下从床上弹起来，一把扯过热水瓶，喝道：别糟蹋，老子晚上要洗热水脚，要喝水你自己上伙房打去。这家伙显

然被激怒了，一抖肩上的黄军大衣，嘴角扭了扭，就要伸手。我已经一巴掌搁在他肩头上了。那二年我蛮劲极大，手特重，只一下，他就不敢再动弹了，他个头虽高，但单调。我说，你硬要在这儿住，可以，今晚就把这件军大衣借给我盖，我这人怕冷，不像你们北京人冷惯了的。舍不得给我，那好，另找房住，免得晚上出事。说着我已捏紧了拳头，作了进一步打算。谁料那小子没血性，愣一愣，居然还笑：好哇，这样最好，一人享受一个大单间，都方便。谢了！提起包包就撤退了，上隔壁空房间去了。临出门还冲我摆了摆手，扮了个鬼脸：明儿见。真不知打了败仗还在乐什么？

那时大雪还没有下。他是扶着一个高个儿女红卫兵来的。说是大队在前面，女同学脚肿了，他俩掉队了，住一晚明天就撵队伍去。那时节虽然全国红卫兵都在大串联，但多半是坐火车坐汽车，往大地方走，白城这种荒寒僻远之地还是难得有外地红卫兵经过的。按说同是天涯浪游人，该当亲密交流的，谁知一见就犯忌，结果交了火。当时我还好得意，一个人把火盆烧旺，乱哼哼“革命战歌”：保皇的王八蛋，滚你妈的蛋！……

入夜了，雪越下越猛，风呜呜吼着，像山魔王在嗥叫。房顶上悬下的那盏灯越来越暗，最后惨兮兮地瞎了。黑古隆咚的，一个人真是有点虚。又个把钟头，风渐渐停了，雪落得更大，窗上仿佛有魔影张牙舞爪，静寂得可怕，世界像是死了。我往火盆里加了木炭，正说上床蒙头大睡，忽然听得“笃笃”的敲门声。声音很小，响两下，顿住，又响两下，愈透着神秘恐怖。我抄起一根柴棒，悄悄贴近门边，却不是我这门，而是隔壁。我不敢开门，又想瞅瞅是怎么个事儿，猛

然想起前天半夜醒来，要去撒尿，看见睡在墙边的李晋川趴着身，脸贴着墙壁在往隔壁瞄。那边当时住的是我们队的那群女生。我心里骂了声，狗日的假字号职业革命家。但没好吭声，还得忍住又假睡一会儿。不管咋说，那壁上肯定有洞！于是我蹑手蹑足过去了。眼睛刚找着洞儿，吱呀一声，那边房门开了，隐约中毛熊一样，一条大黑影扑进去。便听见北京女孩娇喘的声音：呼儿嗨哟，简直冻冰棍儿，一人可不敢睡。黑影走到火盆边，突然一抖，原来裹着一床厚棉被，难怪那么大一堆。抖掉了，我的天，便亮出白晃晃一尊女人身体来！那小子把火盆烧得特别旺，红红的光映着，清清楚楚看得见，几乎是赤身裸体的！那女子吃晚饭时我看到过，细眯眯眼，高个儿，裹一件黑棉猴，臃臃肿肿，大马熊样。而且脸上也是阴沉沉的，一点不生动。可现在……我简直惊呆了，那么死板板的人竟会做这样的事？！更叫我不敢相信自己眼睛的是，她突地旋转了一周，跳芭蕾舞似的，居然很灵巧。而炭火红光映着，我也就看了个饱胀，原来女人的裸体这么白这么好看！她身坯高大，更显丰美滋润，红光微微映着，皮肤如玫瑰花瓣的色泽一般。那张平板的脸，这时早不在我印象中存在了。我像被穿甲弹击中了心脏，一时间完全惊木了。待我反应过来，那坏小子的身影已嗷嗷叫着扑上去，抱住那白晃晃的一堆就要往床上拥，女子却一扭身滑脱了，格格格只是笑，那脸那身体好生动……

我不敢再往下偷看了。我心里火得难受，说不出啥味。赶忙回到自己床上蒙紧了头。待咚咚狂跳的心脏稍微安静下来，我便一边暗骂流氓，心里呸呸地吐口水，一边不由自主地胡思乱想开了。虽是蒙头紧闭着眼，可是暗中眼里老晃着那白

生生的丰腴裸体，抹也抹不开。开始只有身体，那腿那腰那胸部，而头只是朦胧的可有可无的一团影子。后来那头也接上了，而且渐渐现出清晰的轮廓，眉眼，是我熟识甚至亲近过的女子，小玉、秋萍……一个个拥在怀里……我突地惊惶大叫，掀开被头，浑身上下热汗淋漓。

侧耳听听隔壁，好像没有一丝响动。我不放心，又悄悄去到那墙壁边透过孔儿往那屋里瞧。火盆已萎了，暗暗的光影下，只那小子抱头坐着，其它什么都看不清，那女娃的身影也不在了。一切死寂，好像什么也不曾发生过。难道我是做了一场噩梦？这时我的脑袋像经过了一次剧烈震荡一般，昏沉得厉害。赶紧缩回床上，心里命令自己：睡吧，睡吧，好好睡一觉，明天一定得离开这里回去了，明天一定得离开这里回去了！……

真是的，到今天我也闹不明白自己当时的心理状态究竟是咋回事儿。你说是兴奋向往吧，为什么同时又会那般紧张不安甚至恐惧？你说是恐惧吧，为什么又偷看得那么热血沸腾，想入非非？青春骚动期的复杂动荡心态，有谁能说个明白？即使过来人，我看也没有谁能解释个一清二楚。青春，太美好也太微妙太令人尴尬了。

只能说青春潮涨得也快落得也快。待我一觉醒来，敞胸呼吸了几口清晨特别新鲜凉冽的空气，脑里便清清爽爽了，像新铺的雪地一样。甚至没有想到再到那“了望孔”去张望一番。我只朝那边暗骂了一声狗日骚怪，便背上极简单的行囊，出门向城边的汽车站去了。

白城很小，只几条土街，汽车站几步路就到。雪早已住

了，天空还灰蒙蒙的，但显然又是一个晴天。新雪铺在路上，踩着松软，吱吱响，感觉舒服极了。高原天冷，这么早不是远行人不会上路的。空旷，清静，空气特新鲜，冰冻过似的。我一个人甩手甩脚地走。偶尔街边游牧人的黑帐篷里钻出一个藏胞，互相微笑伸一下颈，合掌说一声：毛主席乞罗丹巴嗦（万岁）。便又各走各的路。

车站门外，才遇上一个汉人，穿的中山装，裹着棉大衣，脸上还严严实实捂个大口罩，只露出帽子下两只小眼睛来。我晃眼看这模样有点熟，可没心思去想，抬脚就往里走。

唔，这位小同志，……你这是……？他却跟上来，问了。这里人说话卷舌音重，这个人又像压着嗓门，听了不舒服。我说，回成都。掉头又走。他却又跟了上来，你们那些人……？不晓得！我有些发火。但转念一想，不能让外人看出我们长征队有矛盾，便补了一句，他们还要去延安。看他还要罗嗦，我快步向停车处走去了。

其实无所谓车站，几间平房，一块空坝，车就停在那儿，半截车轮没在雪里，顶上也铺了几寸厚，窗上凝着冰花，晃眼一看倒不像是一辆汽车，宛若一座北欧冬季别墅。几个棉耸耸的人在车头前围着一堆火。烤玉米粑和干牛肉的香味，在洁净得透明的空气中飘散很远。

正说过去，突地脖子被一双手从背后搂住了，毛绒绒热烘烘的。还以为是个莫名其妙跟着我纠缠不休的汉子，却听得格格格的笑声，热气都喷到我冻得青苹果般的脸上了。

央金！我反应过来，心里好不惊诧。几天的接触，联欢，跳舞，摔跤，摆谈，这里的年轻人不分男女不分民族都喜欢跟我们接触，听我们摆外面的世界。但是很明显，女娃娃们，

尤其是藏族和回族姑娘，开始的时候总要羞涩得多，几个一群，你抱着我的腰，我搂着你的肩，挨挨挤挤站在边上角落，只露出一张冻红的脸庞乌溜溜的眼珠向着我们，时不时格格格地笑。你要招呼她们过来坐，或者走近身问什么，她们就会像一群惊慌的小马驹四散避退，然后又依原样围拢来，依然笑嘻嘻的。整个爱跟我们红卫兵长征队打堆的当地女子中，只有一个绰号很难听的汉人女子“油羊”是个例外，她比城市女娃还大方，大方得差点吓死我们的将军和长征队队长。央金当然不是这样的，她本来在州上念高中，是高材生，停课闹革命了才回奶奶家来的，她的气质透出一种罕见的高雅。我说不清，但感觉得到。要不我会平白无故地说她有点小玉的味道么？她跟我们更熟悉，还因为她哥达瓦的关系，我打败了他家那条牛高马大的松狗，黑娃向达瓦学过摔跤，我们还帮达瓦背过木板，他说我俩有劲！专门请我、黑娃和秋萍到他们家喝过青稞酒。

但再怎么说，央金突然把我搂住，还是叫我狠吃了一惊。这女子今天怎么啦？这可是光天化日之下大庭广众之中哩！

达瓦呢？惊慌中我一面松开身，惶然地四下张望，看有没有人注意到央金的“惊险动作”，一面本能地问。

央金拍拍手，原来她掌中纂着一团雪，刚才往我身上扑，就是想来个突然袭击，朝我脖里灌雪团。可不知为何又没下手。哥哥到山上去了，堆木板的棚子让雪压塌了。她说，嘴里呼呼地喷着白烟。说着，便不断地从怀里掏东西。噢，这是哥送你的。我一看，眼珠子亮了，一把精致的铜鞘藏刀！又掏出一串红玛瑙绿松石佛珠，挂在我脖子上。这是奶奶给你的，我奶奶可喜欢你了。她真笑人，硬说你有佛相，我说哪有嘛，

人家不兴信这些的。

我信，我信！我连忙接过话头。其实，那时我根本不信，何况那年月我们城里正在大破所谓“四旧”。但我必须这样说，不是虚伪，而是太感动了，心里涌起一股热浪。因为我知道央金的奶奶是这里最受尊敬的老人，快八十岁了，还很硬朗，而且慈祥。上他们家去的时候，我就感受到了。我更没有想到，她老人家会这么对待我这个只见了两次面的汉人青年。

今后，我会再来看她老人家的。我说。

我会来看你的！央金突地脱口而出。速度之快，崖壁上弹回的石弹一般。顿了顿，补充道，哥哥说等他把山上的板子卖完了，开了春，就要上成都来找你，要带我去的。黑娃给画了张图，我会问到你们学校在哪里。

我们学校？我噎了一下。回去还不知是什么情景呢，如果我又被关进“牛棚”……但那时我也不能说什么了，只有点一下头。

这时我才仔细把央金看了。她今天穿了一身崭新的紫红绿边镶花皮袍，扎得高高的绿绸腰带紧束出饱满的胸部窈窕的身材，杏黄色的衬衣长袖水波似的从肩头柔滑流下。没有戴皮帽，黑得发亮的发辫在头顶盘了个乌云结，更衬得白里透红的脸蛋明朗俊俏，鼻梁挺拔，眼里光波流转……在这个大雪初霁的银白世界里，她一个人站在我面前，真是显得无比的洁净光彩，非凡的美丽。是的，美丽！我们长征队那些女娃只能叫漂亮，眼前的央金才是美丽！

我承认，我是一个古怪的家伙，可以长时间冷硬如石，但有时候又极易感情冲动。央金的光彩照得我眼睛发亮的这个高原清晨，那一瞬间，我心里真的突然冒起一个失悔的念头：